

家訊

281

編輯出版：香港教會總執事室
地址：尖沙嘴天文台道五號
電話：2369 5106
傳真：2311 6897

事奉神的八個原則

路加福音十章1至20節

事奉神是基督徒的天職。我們從仇敵手中被拯救出來後，可以終身在他面前，用聖潔公義事奉他。

事奉主的人必須跟從主(約十一26)。他們要具備下列條件：一、不爲自己求安逸和享受，也不從人得榮耀，因爲有更大的榮耀擺在前面；二、是負責任的人，當他的事業和神的國有衝突時，就該把神的國放在首位；三、對主絕對忠誠，不能因屬世的人情、屬地的利益和屬己的事攔阻他跟從主。總之跟從主的人是捨己的人，願意天天背起十字架。事奉主的人不在乎是否完全人，乃在乎是否有心志跟從主。

每個接受服事的人也要與主有禱告交通。否則就像組織的分工合作，驟看似乎很好，但沒有屬靈的價值。所以參與每項服事不應該是隨便的，要清楚是從主那裡領受的。

是在身體裡的配搭(1節中)

「差遣他們兩個兩個的，在他前往自己所要到的地方去。」(1節下)兩個就是配搭的原則，也是身體的原則。我們有兩隻手、兩隻眼睛、兩條腿；舌頭和牙齒也是很好的配搭。但配搭絕不是外面的分工合作；身體的配搭必須在生命裡，在聖靈裡。大公司很強調團隊工作(team work)，也強調前景(vision)，想藉前景將員工的心意拉向同一方向。

崗位是神量給的(1節下)

「你們去罷，我差你們出去。」

「這事以後，主又設立七十個人。」(1節)這七十個人是主親自設立的，說明事奉乃是出於主的設立，不是人的安排。教會中有很多服事，你知否加入這些服事是主安排的，是主賜給你的？外面看好像是負責的弟兄調動安排，但在調動安排時，都是經過禱告決定的；而

我們都是喜歡單獨，以自我爲中心，喜歡惟我獨尊。保羅在林前十二章題醒我們，眼不可對手說我用不著你，頭也不能對腳說我用不著你；身體不是一個肢體，乃是好多的肢體；主要得著的事奉乃是配搭的事奉，是爲著身體的建造。

保羅是個很有恩賜的人，他能照著自己的恩賜去傳福音、去建立教會；但他又是很有身體感覺的人，在以弗所書裡，他求弟兄姊妹爲他禱告，使他能得著口才放膽傳揚神的福音。保羅寫信給眾教會時，總是和其他聖徒同具名。在哥林多前書他和所提尼、提摩太一同署名；寫給加拉太弟兄們的書信時，是一切與他同在的弟兄姊妹」。保羅爲甚麼特別寶貴身體的配搭呢？因爲他在大馬色的路上曾經看見一個異象——教會就是基督的身體，知道他所逼迫的就是主。他不但有大馬色的異象，他在大馬色的城裡也經歷了這個實際。當他眼睛瞎了，有人帶他到城裡，主藉著亞拿尼亞開了他的眼睛。這個亞拿尼亞本是保羅要去捉拿和捆綁的人。當主要亞拿尼亞訪問保羅時，他不大願意，後來還是順服了主。保羅從此認識教會是基督的身體，並且每個弟兄姊妹是這身體上的肢體，他需要每一位。保羅這名字的意思就是「小」，他說，我比眾聖徒中最小的還小。

有時我們明白神的心意，但缺少禱告。缺少事奉的負擔並不是不明白神的心意，乃是缺少禱告。要進入神的心意必須藉著禱告，才能產生事奉的負擔。

大衛是合乎神心意的人，他常在神面前禱告，藉此就知道天是他的座位，地是他的腳凳。從禱告裡他知道，神若不住在人的中間就不會滿足；神願意住在人的中間，要得著人的愛戴和敬拜。因著他有禱告而進入神的心意，就產生了事奉的負擔，他要爲神建造聖殿。「我必不進我的帳幕，也不上我的床榻；直至等我爲耶和華尋得所在，爲雅各的大能者尋得居所。」(詩二三二2-5)

事奉負擔的才能成爲有託付的工人，才能獲得主的差派。爲甚麼主只差派這樣的工人出去呢？因爲莊稼不是容易收割的。莊稼周圍有很多狼群，所以說我差事奉主的人也會遇到人的反對，大則有從政治、宗教、社會及文化來的逼迫；小則從自己的家人和朋友來的逼迫。因

是照著自己的喜好在某個地方服事呢？事奉的地方乃是主量給我們的，我們沒有選擇的自由。近年很多弟兄姊妹移民，到主面前，在尋求時主常問我，你在哪個地方最能事奉我？這是原則。

藉禱告進入主的心意(2-3節)

著事奉主會遇到這些反對的勢力，所以神所差派出去的必須是有事奉負擔的人，這樣的人才能忍耐到底，忠心至死。

有些人有事奉的負擔，是出於報答主；主為我作了很多，所以我要來服事他。聖經給我們看見，事奉的負擔不僅是這樣，乃是藉著禱告進入的，這樣才能持久，才有屬靈的效果，即使主沒醫好我的病、事業很不順利，但我因明白神的心意仍要事奉他。這就是為甚麼在各樣的事前都需要禱告。

需用的都由神供應(4-8節)

被主差遣出去的門徒肉身上有需要，要吃要穿要住。怎樣得著呢？神為他們預備了「平安之子」接待他們。今天我們在物質上有需要，神也照著我們的需要安排了工作能以養生。這些乃是從神而來，不是憑自己賺來的。就連醫病趕鬼的恩賜也是從神來的(19節)。

目的是建立神的國(9-11節)

事奉的項目很多，有佈道、講道、治理、醫病、趕鬼等，其中心工作乃是建立神的國，叫神的國降臨。

權柄是出於主(12-16節)

門徒出去時是代表主，所以「聽從你們的，就是聽從我；棄絕我的，就是棄絕那差我來的」(16節)。事奉是有權柄的，這權柄乃是出於主。19節說：「我已經給你們權柄，可以踐踏蛇和蠍子，又勝過仇敵一切的能力，斷沒有甚麼能害你們。」所以事奉主同時也有權柄勝過仇敵的破壞與攔阻。

獎賞是蒙神記念(17-20節)

事奉的獎賞不是看工作的果效。那七十個人歡喜地回來，因為連鬼也服了他們。他們看見明顯的果效，就歡

喜快樂，但主告訴他們「不要因鬼服了你們就歡喜，要因你們的名記錄在天就歡喜」。所以事奉的獎賞乃是蒙神記錄和悅納，將來可以得著長子的名份，和我們的主一同作王。若有這樣的認識，就不會單看果效。有時事奉非常疲勞，果效寥寥，很是灰心。事奉不在乎外面的果效，而在乎蒙神記念。

「若有人服事我：我父必尊重他。」(約十一26)「尊重」就是看為寶貴。未信主前，神同情、可憐我們；信主後神喜悅我們；當我們服事主，父必尊重我們。事奉主的人乃是父神看為寶貴的，在神的家中有各樣的器皿，事奉主的人就是貴重的器皿。我們事奉主，就能滿足神的心意。願神使我們每個人都能好事奉他。(分區主日信息摘要)◆

見證

* 我要動手術，姊妹們為我代禱，平安度過手術關，感謝主。我也把家庭的事交託給主，現在家庭關係轉好，生活踏實。(年長姊妹)

* 年初因法律上的事心煩意亂，禱告後心裡有神賜的平安。信主後二十年的吸煙惡習立刻戒掉了。之後母親病了，我為她禱告，病得了醫治。這些事值得向弟兄姊妹作見證。於是我在主日聚會前禱告主，叫我有勇氣能在會中交通。誰知到了聚會所就有弟兄問我可否在信息後作見證。(新受浸弟兄)

* 我實行每日定時禱告，雖然環境嘈雜，但我一直堅持，在這一週我過得有規律且有力量。(少年弟兄)

事奉神

「我們既從仇敵手中被救出來，就可以終身在他面前，坦然無懼的用聖潔公義事奉他。」(路一74-75)

神的心願是要所有蒙救贖的人成為祭司的國度、聖潔的國民，一同事奉他(出十九16)。但事奉神的人必須聖潔及認識神，這是事奉神的先決條件。

人要自潔，才能成為合乎主用的器皿。保羅是信徒的榜樣。他被主光照後，先問主是誰，然後問要為他作甚麼。伯大尼的馬大和馬利亞的例子給我們看見，要先作馬利亞，後作馬大，兩份同等重要。

分區主日信息摘要

觀塘區

清心追求神的國(路十一13-32)

「你們只要求他的國，這些東西就必加給你們了。」(31節)

人心有四種不正常的情形，叫人不能清心追求神國：

1. 貪心——在商業化的社會，每天都會遇到不少試探和引誘。我們雖然不會有「大貪」，但仍會有「小貪」，例如投機、私取公物等。提前六章說，敬虔加上知足的心，便是大利。以神為我們的滿足，逃避貪心的網羅，作個謹慎自守的人，就可免去貪心。

2. 愚拙的心——我們在地上有太多計劃、主張和儲蓄，以致不能專心追求神的國，神說這是無知的人。所以要有永恆的打算，把財寶積存在天上，例如關心弟兄姊妹、傳福音……就是把涼水給小子喝。

3. 掛心——要知道我們既然不能改變環境，就該藉禱告、祈求和感謝，將一切憂慮卸給神。

4. 疑心——小信就是對神產生疑心。除去以上四種心，就能清心、專心追求神的國，就必蒙神祝福。

屯門區

建立禱告的生活(出十九1, 4-6, 廿九38-43)

神救贖我們是歸祂作祭司的國度，在世人中顯出聖潔的生活。

祭司生活的特點乃是獻祭，每日早上黃昏獻上常獻的燔祭，也就是說每日開始於神，也結束於神。

今天世界試探引誘太多，我們若靠自己絕不能勝過，必須把一切帶到主那裡，憑著信心，把一切都告訴神。

第一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(羅十一1-2)，侍立在神面前，隨時準備聽他發言，聖經說這是聖潔的，是神所喜悅的。

第二為著神給我們的一切恩惠，包括生命、氣息、環境讚美神，以讚美感謝為祭獻給神，是承認主名之人嘴唇的果子(來十二15)。

如何實行？

第一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(羅十一1-2)，侍立在神面前，隨時準備聽他發言，聖經說這是聖潔的，是神所喜悅的。

第二為著神給我們的一切恩惠，包括生命、氣息、環境讚美神，以讚美感謝為祭獻給神，是承認主名之人嘴唇的果子(來十二15)。

全教會特別聚會

紐約朱永毅弟兄訪港，在尖沙嘴天文台道聚會所有特別聚會。

特會主題為神的主宰、父的旨意及主的呼召。時間如下：

11月5日(集合主日)上午8:00及10:30

11月7日(週二)晚上7:30

朱偉強弟兄賴秀玲姊妹於11月19日(主日)下午三時正在尖沙嘴文化中心地庫註冊結婚。

梁達輝弟兄張碧珠姊妹於11月25日註冊結婚。

神賞賜尋求他的人

讀經：來十一2，十一8，10，13-16，23
-26。

「因為到神面前來的人，必須信神是，且信他賞賜那尋求他的人。」（來十一6）

我們是世界不配有的人，我們在地球上沒有常存的城，所追求的乃是主自己。我們的人生觀和價值觀在信主之後有了一百八十度的轉變，因為福音傳到那裡，這個轉變也隨之而來。若福音只是免去永遠死亡的刑罰，那福音對人來說還不夠大。福音不單是罪得赦免，乃是從今以後人生有了方向，知道該走那條道路，清楚甚麼是我們的盼望。已往以為與我有益的，現今都當作有損，要得著基督為至寶。福音就是要帶出人的價值觀和人生整個追求的改變。

一個信主的人，從他的追求就可以看出他的信仰來。從聖經和歷世歷代聖徒身上都可以看到一些事例，今天就從眾多見證人身上來看他們是如何追求主的。

追求主的典範

首先是亞伯拉罕。希伯來書說，他「蒙召的時候，就遵命出去，往將來要得為業的地方去；出去的時候，還不知道往那裡去」（來十一8）。亞伯拉罕若是從貧民區出去也就罷了，但他所出去的吾珥是個文明的地方，好像今天的香港。亞伯拉罕的家族又是很尊貴的，所擁有的都是人所羨慕的。要離開談何容易？是甚麼使亞伯拉罕放下今世尊榮呢？乃是這位榮耀的神向他顯現。

亞伯拉罕和許多信心的列祖一樣，在死時並未得著神所應許的，但是他們卻從遠處望見，且歡喜迎接，又承認自此。

已在世上是客旅、是寄居的，他們表明要得另一座城，就是神預備要給他們的（來十一13-16）。

雅各是一個攻於心計的人，藉著紅豆湯騙了長子的名分。以後又通過他母親利百加的安排騙取了以撒的祝福。雅各雖然有許多地方是我們所不讚許的，但因著他有一顆要（得著）神的心，神在他身上一直有工作。相反，以掃因輕看長子的名份，連神的祝福也不在乎，神就無法在他身上作甚麼。

第三個是摩西。摩西當時在法老公手下長大，受過埃及最好的教育和最優秀的訓練，表現出色，又是法老王位的繼承人，這對摩西的吸引有多大；但希伯來書說他「不肯稱為法老女兒之子；他寧可和神的百姓同受苦害，也不願暫時享受罪中之樂；他看為基督受的凌辱，比埃及的財物更寶貴；因他想望所要得到的賞賜」（來十一24-26）。摩西認識自己是甚麼身份，叫他不屑追求埃及所給他的，他這樣的心志給神看中了。藉著兩個四十年的磨練，他成為神的器皿，可以作神的工，帶以色列人出埃及。

另一個是以利沙。當神呼召他時，他毫不考慮的就與世界一刀兩斷。以利沙是用十二對牛耕田，用現在的話說他有十二倍的能力，但為要答應神在他身上的呼召，他放下一切，專心事奉神。

三個地方是約但河，也是同樣的反應。跟到一個地步，以利亞沒辦法，就對以利沙說在他離開之前有甚麼要求可以說，以利沙就抓住這個機會說，但願感動你

的靈加倍的感動我。神終於將雙倍的靈賜給了以利沙。因著以利沙的追求，他竭力要得著他要得的；不但放棄已往，而且有明確追求的目標，就是要得著以色列亞身上他所看見的特殊的東西，神就賜給了他（王下二1-12）。

還有保羅，他在提摩太後書對提摩太說，我留在加布的那件外衣，你可以為我帶來，還有那些書也要帶來，最要緊的是那些皮卷。這些瑣碎的交待若是出於年輕的，初出來作工的人是可以理解的，但保羅這時年紀已大，身子虛弱、眼睛有病，並且就要離世澆奠了，還要帶件外衣、書本和最重要的皮卷，可見他追求的心始終未變，只要有一點時間，他都願意花在追求主的事上。

在教會歷史上也有許多熱切追求主的人。

十九世紀至二十世紀的賈艾梅（Amy Carmichael）姊妹。詩歌「你怎沒有傷痕」的頭三節是她寫的，後四節是倪弟兄加的。這位姊妹在十九歲時參加了開西聚會，倪弟兄說全世界最高的講台就是開西聚會的講台，可見這聚會的份量。那裡釋放了基督徒得勝的生活、與主聯合、聖靈充滿等信息。她渴慕要得著一個得勝的生命，過一個得勝聖潔的生活，無奈一直掙扎了幾年，直到參加了開西聚會。她是帶著恐懼戰兢的心情去參加這個聚會，可是在那兩堂信息中她並沒有得著甚麼（她後來補充說這是自己的錯）。最後是主席的禱告，「主阿，我們知道你能保守我們不失腳，」這句話進到賈姊妹的心裡，她猛然甦醒，認識到原來她一直追求的得勝的生活，不是她能靠自己得著的，乃是那位保守她不失腳的才能做到。這就是她的轉機，從此她

將聖靈給求他的人

另一位是章伯斯（Oswald Chambers）。

他著有一本書叫「竭誠為主」，此書家傳戶曉。是每日靈修的書，已譯成好幾國語文。他有一次聽到邁爾弟兄講關於聖靈的信息，信息所說的那種生活是他所沒有的，又是他所渴慕的，那種生命又是藉著聖靈的充滿而有的；這是最高層面的生命和生活。信息給了他很大的啟發，引起他裡面的飢渴，於是就向神求。在以後的四年，他熱切追求到一個地步，他說這四年若沒有人拉我去精神病院，實在是神的憐憫。他雖然一直追求但卻得不著，在這四年裡他讀聖經也傳福音，但與主卻沒有活潑的交通。他覺得聖經是世上最沉悶的一本書，他實在受不住了，他不滿意自己維持在他覺得勝不過內心的敗壞和污穢。

一年復一年，到最後的三個月，他說若基督教所能給我的就是這些，那麼基督教就是騙人的。章伯斯這樣講是因為他實在受不住了，他覺得勝不過內心的敗壞和污穢。

那種得不到豐盛的生命、沒有聖靈充滿的生活。就在此時，神給他一句話，就是「你們雖然不好，尚且拿好東西給兒女，何況天父，豈不更將聖靈給求他的人麼」（路十一3）？在他覺得最不行，想要放棄時，這句話入了他裡面，但還沒有完全得釋放。既然說神將聖靈給求他的人，他就抓住這句話向神祈求，但他還是覺得自己滿了敗壞，毫無能力。不久他被邀請主領一個福音聚會，會後有四十人悔改歸向主，他反而怕起來，找一位弟兄交通，這位弟兄說，你豈不是靠著神的話去生活行事，自此他的生活有了很大的改變。這裡給我們看見一個竭力追求主的人，神不會虧待，神有一定的時候，有一定的方法，問題是你追求與否。他四十多歲被主接去，在他的墓碑上刻的是「何況天父，豈不更將聖

的生命有了很大的改變。

靈給求他的人麼」？

與主同行、同住的生活

另一位是慕安德烈。他著有「住在基督裡」和「基督的靈」。他在一次開西聚會上見證說，他做基督徒頭十年並不是像書裡說的那種情形。他是個牧師，工作愉快，熱心不比人差；他清楚自己得救稱義，又嘗過赦罪的平安和喜樂，但裡面有不安和不滿足，對生命有一個不滿意，事奉缺乏力量，思想言語行為都給他很多困擾。有一次他找一位弟兄交通，那位弟兄對得勝的生命和與主同在並不認識，但他說了一句很深刻的話，「若是神將一個渴慕放在人的裡面，他自己會來滿足這個渴慕」，這句話一直支持著慕安得烈，也是他以後與人交通時常用以幫助人的。此後七八八年，他說神沒有叫他在某一天某一個時間來個特殊的改變；但神在這段期間解开了許多關乎聖靈充滿及得勝生命生活的事，叫他不斷的得益處，他慢慢曉得與主同行、與主同住的生活。

無保留的奉獻給主

最後是海弗格爾（Frances R. Havergal），她是十九世紀時的人。許多著名的詩歌都出於這位姊妹的手筆，如「他不能救自己」、「為你我費多年」、「主耶穌當我想到你的一切恩愛」和「從我活出你的自己」。這位姊妹才華橫溢，她三歲時可以讀簡單的書，九歲可以寫很長帶有押韻的信，她十五歲左右得救，熱心追求主，後來周遊各地，為主作見證。她在一間名校就讀時，只有她一人是得救的，這樣引來好多逼迫和不悅，她為主站住，結果得著了一些同學。在教會她熱心追求，參與服事。在廿二歲那年她已經將福音書、書信、啟示錄、詩篇、以賽亞書都背過了，以後還有小先知書。但她裡面仍感不足，覺

得自己在屬靈生命上不過是嬰孩，不夠成熟。她渴慕更深的屬靈經歷，所以竭力追求，多年後她終於得著秘訣。她發現原來「他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」，這不單是一時的洗淨，乃是經常不住的洗淨，叫她一直脫離一切的罪；她是來到那潔淨的源頭那裡，她所需要的乃是完全把自己奉獻，讓神作工得救稱義，又嘗過赦罪的平安和喜樂，但裡面有不安和不滿足，對生命有一個不滿意，事奉缺乏力量，思想言語行為都給他很多困擾。有一次他找一位弟兄交通，那位弟兄對得勝的生命和與主同在並不認識，但他說了一句很深刻的話，「若是神將一個渴慕放在人的裡面，他自己會來滿足這個渴慕」，這句話一直支持著慕安得烈，也是他以後與人交通時常用以幫助人的。此後七八八年，他說神沒有叫他在某一天某一個時間來個特殊的改變；但神在這段期間解开了許多關乎聖靈充滿及得勝生命生活的事，叫他不斷的得益處，他慢慢曉得與主同行、與主同住的生活。

屬靈的永遠長存

我還可以舉出無數的見證人，從這些見證中，可以看到不同肢體有不同的經歷，這不是要我們去效法某個人的經歷，乃是要學習他們追求主的心。我們存著渴慕的心來到主面前求，主會賞賜一切尋求他的人；屬靈的追求是最上算的。主是滿有憐憫，他不虧待一切尋求他的人；屬靈的追求是最有價值的，地上的一切都要過去，惟有屬靈的才能永遠長存。求主給我們有渴慕的心，懶惰的人羨慕卻無所得，殷勤人必得豐裕（箴三4），這豐裕不是我們抓到點甚麼，乃是神賞給我們的。神的憐憫、神的慈愛、神的恩典樂意將最好的給我們，求主叫我們有追求的心，追求他所要給我們的。阿們。

（分區主日信息）◆

在職特別聚會

12月24至26日在長洲明暉營舉行，請在職聖徒預留時間參加。

一九九六年新春佈道會

地點時間：1.尖沙嘴文化中心音樂廳
2月20日(初一)下午3:00
2月21日(初二)下午3:00

2.屯門大會堂演奏廳

2月22日(初四)晚上7:30

佈道會福音年曆卡已印備五萬張，請在各分區聚會所自由取用，廣送親友。

末後主教會見證的恢復

—泰國眾教會特別聚會速記

泰國眾教會於10月20至23日在曼谷教會新會所舉行特別聚會。來自泰國各地教會的聖徒約有350人，海外亦有十多位聖徒赴會，連同曼谷教會兄姊約有550人參加。聚會十分蒙恩，滿了主的同在。

這次特會，香港有兩位弟兄參加。

曼谷教會愛心的接待，兄姊們殷勤的服事，彼此間甜美的交通，給我們印象深刻。

泰國連日滂沱大雨，洪水氾濫，許多地方頓成澤國。主實在垂聽教會的禱告，在特會期間，天色晴朗，聚會未受影響。讚美主！

是次特會主題為「末世主教會見證的恢復」。以下是特會部分信息摘要：

際此末世，主來的日子近了。主再來之前，他必先恢復教會的見證。在這見證上，人是舉足輕重。神乃是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人，目的是要人作神的見證，彰顯神的榮耀。因著撒但破壞，人墮落，神就要做恢復的工作，不但恢復聖經上的真理、恢復生命、道路和異象，神首要的工作是先恢復人。今天在教會中許多難處，問題都是出在人身上，人雖然重生了，但仍有肉體。我們的肉體一日未被神對付，正常的人性則無法恢復。

只有主具有完美的人性，我們需要

主的人性，只有主的人性才配作神的見證。

主經過死而復活，創造了一個新人，這新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，有真理的義和聖。我們必須脫去舊的，穿上新的，天天更新變化。說話行事都不憑自己，乃憑著基督，這樣才能完成神的旨意。

神不單要得著零星的個人，更要得著一個團體人，就是要得著一個榮耀、

主來成為人，要完成救贖，他上十字架時，也把我們的肉體及舊造帶上十字架，把我們整個舊人都一同釘死在十字架上。在復活裡，他創造了一個團體的新；第一個舊人是屬肉體的，第二個新人是屬靈的，新人是在我們裡面。我們若活在靈裡，就能經歷十字架的治死。神要變化人，要人恢復完美的人性，乃是藉著十字架。沒有十字架，就無法完成神的旨意。

神的見證

神賜以色列人兩塊法版，二是見證的數目，因此法版被稱為見證的版。法版放在約櫃內，約櫃被稱為見證的櫃，約櫃放在帳幕裡，因此帳幕亦稱為見證之帳幕。

神的見證有三層：

- 1.律法(法版)—神的道
- 2.約櫃—基督
- 3.帳幕—教會

若以生命、救恩來說，有基督就夠了；但若指見證來說，就需要加上教會。神的道+基督+教會=神的見證。約櫃要放在帳幕裡，不能漂來漂去，必須有一處可以安放的地方。以色列要復國，絕不能在別的地方建國，必須在猶太地。約櫃與帳幕都只有一個，新約聖經上的榜樣是一個地方只有一個教會，這教會包括該地方上所有重生的人，所有神的兒女。

合一的見證

合一並不是說我們大家甚麼都一致。主為門徒禱告說：「叫他們合而為一，像我們一樣。」故真正的「一」必須先與父合一，然後是以弗所書四章所題性質上的一（靈裡的一），再加上實行的一，同心合意是在魂裡彰顯，使人可以看見一的表現，這樣出現在地上合一的見證，自然是一地一會。

但願我們都為著教會見證的恢復禱告，求主快快成就他的旨意。